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事认证中心

贸促认证〔2020〕71号

中国贸促会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企业申办和使用原产地证书的补充通告

各相关企业：

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企业更安全高效申办各类原产地证书和充分享受自贸协定优惠关税减免实惠，结合近期有关国家海关反馈信息，现就后续疫情防控期间企业申办和使用贸促会原产地证书事宜补充通告如下。

一、最大限度发挥“足不出户、自主打印”原产地证书申办优势。

贸促会将持续鼓励广大企业开通贸促会原产地证书自主打印功能，通过配置任一型号彩色激光打印机，在线申请即时开通，实现不见面、安全便捷申办证书。

针对近期有关国家海关暂未接受原产地证书上电子印章使用的反馈，疫情期间企业申办中国-东盟、中国-秘鲁自贸协定电子原产地证书时，企业可联系当地贸促会办理快递邮寄服务，最大限度减少人员接触。

二、严格依照各协定要求申办和使用自贸协定项下原产

地证书。

针对近期有关国家海关要求相关原产地证书严格依照协定要求打印背页说明的反馈，贸促会原产地证书申办系统在中国-瑞士、中国-秘鲁自贸协定项下原产地证书申办模块新增了背页说明打印和提醒功能。其中，中国-秘鲁自贸协定项下原产地证书背页说明打印及提醒功能将于 2020 年 3 月 1 日起上线使用。企业在申办自贸协定项下原产地证书时，请严格依照各协定要求进行填制和打印操作，切实确保证书在国外海关的有效使用。

三、证书使用受阻及时核实情况，反馈签证机构寻求协调解决。

疫情期间，企业申办原产地证书国外使用受阻、不能正常享受相应关税政策实惠的，请及时向外方客户或海关等机构核实情况，全面掌握真实准确信息，提交签证机构寻求协调解决，后续及时反馈外方机构认可动态。

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及各地方签证机构将努力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业务保障，共同打赢防疫阻击战。

中国贸促会商事认证中心

2020年2月28日

